

鹿邑县公路管理局 S209 商周界至惠济河段（鹿商快速通道）工程可研报告编制合同书

项目名称：鹿邑县公路管理局S209商周界至惠济河段（鹿商快速通道）工程可研报告编制

甲 方：鹿邑县公路管理局

乙 方：郑州华路兴公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 10月 14日



合同书

鹿邑县公路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委托郑州华路兴公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组织承担鹿邑县公路管理局 S209 商周界至惠济河段(鹿商快速通道)工程可研报告编制工作。

一、项目规模与工作内容

(一) 项目规模

本项目路线全长17.472公里,项目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双向四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路基宽25.5米,路面宽24米。大桥207.52米/1座,中桥110.08米/2座,涵洞18道;平面交叉28处,在马铺镇东南谢老家西北设置1处养护工区,用地15亩,安全设施17.472公里。

(二) 工作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概述
- 2、项目建设背景和必要性
- 3、项目需求分析与产出方案
- 4、项目选址与要素保障
- 5、项目建设方案
- 6、项目运营方案
- 7、项目投融资与财务方案
- 8、项目影响效果分析
- 9、项目风险管控方案
- 10、研究结论及建议

11、附表、附图和附件

二、咨询工作时间安排及成果提交

- 1、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及时开展本项目的前期咨询工作。
- 2、乙方在咨询工作开展过程中要充分收集沿线相关单位的意见、建议，初步方案制定时应及时邀请有关专家参与技术方案的讨论并形成共识。
- 3、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正式出版一式 6 份。
- 4、咨询报告经上级主管单位评审后如需提交修改补充报告，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和份数提交。

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合同金额：

本项目工可咨询费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元整(¥710,000.00)

2、支付方式：

乙方向甲方提供成果报告，并经主管部门评审通过后，乙方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额发票，待财政资金到甲方账户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全部技术服务费用。

四、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协助乙方调查社会经济、交通运输、工程地质、投资估算等相关资料，并为乙方提供现场工作协助；
- 2、及时向乙方介绍项目背景及有关部门的设想和要求，负责协调项目与相关政府机构的工作关系；

(二) 乙方责任

- 1、及时到外业现场进行调查，认真听取各级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意见和要求，并将意见综合归纳反映到报告中去；

- 2、认真分析鹿邑县中长期规划及交通布局，认真研究当地的交通运输状况及交通量分布；
- 3、根据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颁布现行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负责报告的编写工作，在评审会上向专家组介绍项目情况，根据专家组的意见及时修改报告。
- 4、负责组织项目的评审会并承担相关费用。

五、主要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马家宇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鹿邑县公路管理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4年10月14日

乙方：郑州华路兴公路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4年10月14日